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13日下午在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102号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6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李云孝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12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2名，其中：董事童锦治女士、董事邱学军先生、独立董事陈爱贞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部分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选举李云孝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董事长李云孝先生简历附后）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孙立新先生和陈培堃先生二人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其任

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孙立新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选举陈培堃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副董事长孙立新先生、陈培堃先生简历附后）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任命战略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选举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副董事长陈培堃先生、独立董事江平开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任命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

本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选举独立董事梁明燊先生（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陈爱贞女士、非独立董事邱学军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选举独立董事许永东先生、独立董事江平开先生、非独立董事陈亮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6、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选举独立董事陈爱贞女士、独立董事梁明煊先生、非独立董事李文亮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本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7、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选举结果，本次董事会会议同意由独立董事梁明煊先生担任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

8、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选举结果，本次董事会会议同意由独立董事许永东先生担任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

9、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选举结果，本次董事会会议同意由独立董事陈爱贞女士担任本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文亮先生为公司总裁，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总裁李文亮先生简历附后）

1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公司总裁李文亮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文凤先生、黄祥光先生、陈清福先生、王金书先生、江永涛先生、潘

祖连先生、彭志勇先生、李文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聘任李文凤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聘任黄祥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聘任陈清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聘任王金书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聘任江永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聘任潘祖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聘任彭志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聘任李文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

1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公司总裁李文亮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范德发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石利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聘任范德发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聘任石利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

1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江永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99-8736341

传真：0599-8736961

电子邮箱：sunbss@163.com

通信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 102 号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1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廖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99-8736341

传真：0599-8736961

电子邮箱：liaodan0120@163.com

通信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 102 号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证券事务代表廖丹女士简历附后）

15、审议通过《关于向福建南平太阳高新电缆材料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为：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福建南平太阳高新电缆材料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四日

附：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李云孝**，男，1937年出生，印度尼西亚籍。2002年11月起至2019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2019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李云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云孝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刘秀萍女士系夫妻关系，与董事兼总裁李文亮先生、副总裁李文凤先生、副总裁李文龙先生系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161,136,9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1%。李云孝先生之妻刘秀萍女士持有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60%的股份，李云孝先生之子李文亮先生持有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40%的股份，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孙立新**，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孙立新先生自2016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1年4月至2024年10月任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4年10月至今任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一级协理。2005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孙立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曾任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

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陈培堃，男，1945 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厦门市总会计师协会名誉会长，瑞尔特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麦克奥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2 月起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陈培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李文亮，男，1974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大学本科学历，双学士，毕业于美国西方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福州市第十届、第十一届、十二届政协委员。现任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2002 年 11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文亮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文亮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刘秀萍女士系母子关系，与董事长李云孝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副总裁李文凤先生、副总裁李文龙先生系兄弟关系。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161,136,9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1%。刘秀萍女士持有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60%的股份，李文亮先生持有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40%的股份。李文亮先

生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李文凤，男，1977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毕业于波莫纳加州理工大学。李文凤先生2005年9月至2007年3月任公司福州办事处主任；2007年4月至2011年1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兼营销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月起至今任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营销总部首席执行官；2022年2月至今兼任太阳海缆（东山）有限公司总裁。

李文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文凤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刘秀萍女士系母子关系，与董事长李云孝先生系父子关系，与董事兼总裁李文亮先生、副总裁李文龙先生系兄弟关系。李文凤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6、黄祥光，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黄祥光先生 1984 年参加工作，历任公司生产调度员、车间主任、供应处处长、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书记。

黄祥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804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7、陈清福，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陈清福先生自 1991 年参加工作，历任公司技术员、车间副主任、分厂厂长、内审部部长、营销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部长、公司总裁助理兼企管部部长、公司副总裁兼物控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陈清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02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8、王金书，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王金书先生自 1989 年参加工作，历任公司车间技术员、话缆车间副主任、裸线车间主任、电缆车间主任、生产制造部部长、公司总裁助理兼企管部部长、公司营销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王金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64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9、江永涛，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江永涛先生自 1989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技术员、劳动人事科安技副科长、人力资源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南平太阳高新电缆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江永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64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10、潘祖连，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品保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兼品保部部长、生产制造部部长、超高压电缆分厂厂长、公司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职工代表监事），2014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潘祖连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11、彭志勇，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软件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福建亿力集团副总经济师兼亿力传媒、亿力装饰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福建亿力集团副总经济师兼亿力网络、亿力拍卖执行董事；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6 月 福建和盛节能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今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彭志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劳动合同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

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12、李文龙，男，1977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毕业于美国 FIDM 设计学院，2011 年起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兼福州办事处主任；2022 年 9 月起至今任福建太阳电缆有限公司、福州太阳电缆有限公司及太阳铜业（福州）有限公司经理，2023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李文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文龙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刘秀萍女士系母子关系，与董事长李云孝先生系父子关系，与董事兼总裁李文亮先生、副总裁李文凤先生系兄弟关系。李文龙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13、范德发，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3 年参加工作，历任公司分厂工艺员、裸线分厂工艺副厂长、技术中心主任助理、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中心主任，2013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技术中心主任。2013 年 1 月起任公司监事（职工代表监事）。2020 年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范德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02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14、石利民，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自 2011 年 1 月起至 2012 年 3 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兼财务管理部部长（会计机构负责人），自 2012 年 4 月起至 2013 年 1 月任公司代理财务总监，201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石利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15、廖丹，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2013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廖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